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
區

承辦人：劉昶讓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6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0361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含命題教師名單)1份 (14857578_110303611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本市國教輔導團數學領域輔導小組辦理「臺北市 110年
度國小數學學力檢測命題工作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0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
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及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9學年
度國小數學領域輔導小組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數學領域命題工作坊研習日期及地點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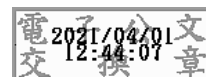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研習日期：110年4月 9、16、23日(星期五)每日9點至下
午4點半，共3整天，全程參與者核予18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本市大同區永樂國民小學2樓研習教室(北市
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266號，請從涼州街校門進入)

三、檢送實施計畫(含命題教師名單)一份，請學校審酌在不影
響課務的情況下核予參與命題教師公假派代出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大同區永樂國民小學楊淨雯專案老師(含附件)



大佳國小 1100401



RHAA1103001866